

身份证上这些表述是“文字缺陷”吗

郝铭鉴《身份证上的文字缺陷》(《咬文嚼字》2018年第5期)指二代身份证存在三大“文字缺陷”:一是“居民”和“公民”并用,二是“出生日期”误为“出生”,三是长期有效表述为“×年×月×日一长期”。窃以为此三项指摘难以服人,理由分述如下。

第一,身份证上的“居民身份证”和“公民身份号码”,是符合法律规定的严谨表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第一章第三条:“居民身份证登记的项目包括: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常住户口所在地住址、公民身份号码、本人相片、指纹信息、证件的有效期和签发机关。”

第二,“出生:×年×月×日”,此类表述符合习惯。以刊发郝文的《咬文嚼字》为例,每期醒目位置刊出的责任机构和编辑人员名单中,“主管:上海世纪出版集团”,“主管”不作“主管单位”;“通联”同“主编”“编辑”等项并列,也不作“通联人员”。

第三,长期有效的居民身份证,证件有效期表述为“XXXX.XX.XX-长期”,短线前是发证时间,横线后因无须给出具体时间而标注“长期”。基本形式规范(与非长期居民身份证格式一致),具体处理灵活,并无任何不妥。

还有一点提请注意:居民身份证用来证明的是“公民的身份”(见《居民身份证法》),而非郝文所理解的伴随国籍而自然拥有的“公民身份”。这么说吧,身份证通常用来证明“我是我”,而非证明自己“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

江西省南昌市 魏钢强

图书馆哪能成食堂

好多图书馆都在显眼处摆放着“禁止餐饮”的提示牌,有的干脆直接将“禁止餐饮”的提示贴在阅览桌上。但是有许多读者却视而不见,明知故犯。记者在阅览室里随便溜达一圈,就可以看见吃苹果的,吃香蕉的、吃樱桃的,以及喝酸奶的。吃饭时间,酸辣米粉、荤素搭配盒饭、豆沙包、三明治的味道,在图书馆的电梯、走廊,甚至阅览室里弥漫开来。图书馆竟然成了食堂。(见2018年6月20日《北京日报》第12版)

不用图书馆提示,众人都会知道图书馆内是“禁止餐饮”的。因为这是常识。图书馆是文明之地,也是传播文明的地方,来图书馆看书学习也是文明之举。但是许多读者却把图书馆的阅览室当做了食堂,在这儿大快朵颐、大饱口福,这是多么不文明的行为啊。

口渴了要喝水,肚子饿了要吃饭。但是得按图书馆的规矩来。喝水、吃饭,都可以到图书馆外面的餐饮店解决。据记者调查,以北京东城区图书馆为例,其周边三四百米范围内,有近10家餐饮店铺。而朝阳区图书馆新馆周边100米内,则有15家餐馆。这对有喝水和午餐需求的读者来说非常方便。可是,一些读者居然以天热为由在图书馆内吃吃喝喝起来。这只能说明这些读者自私、规则意识非常淡薄,缺乏文明素养。

对这些不文明行为,图书馆管理员也很头疼。因为制止读者吃东西而发生的种种不愉快,让他们有些“害怕”。还有的图书馆,读者出馆吃午饭,可是留在馆内的书包和文具却被偷了,结果被读者好一顿埋怨。有图书馆管理员就无奈地说:“说到底,这是读者文明素质问题,光靠图书馆一方努力,是无法找到两全其美的办法的。”

我看并不尽然。据报道,国家图书馆用严格的安检杜绝一切食品(包括水和饮料)进入图书馆大楼。读者可以自带水杯,图书馆免费提供热水。不过,所有

的水杯只能存放在阅览室的服务台,不可以带到阅览桌上。因此,国家图书馆没有在阅览室喝水、吃饭等现象。国家图书馆的管理办法其它的图书馆是可以做到的。对于不遵守规定,不服从管理的读者,可以将其拉入“黑名单”,禁止其进入图书馆。至于读者外出喝水午餐而造成文具丢失之类的情况,这完全不是个事。可以在阅览室安装监控探头。关键是在管理。严格管理,管理方式得当,图书室是不会变成食堂的。

当然,读者也要提高自身素养。自身素养低下,读再多的书,学习再好,也是白搭。读书、学习就是要提高自身素养的。上图书馆看书学习,看上去是很和雅的事。但是一边看着书,一边吃樱桃、喝酸奶,吃着外卖小哥送来的饭菜,这不破坏了美和雅吗?这只能说明这种读者的骨子里是缺乏文明素养的。做一个文明人,做一个有着良好素养的人,就得时时处处遵守规则,就不妨碍和影响他人。尤其是在图书馆这个文明和传播文明的地方。

武汉市青山区 匡生元

“红色电影”伴我们成长

周日,某卫视正播放电视剧《冰山上的来客》,我想起幼时“独立”看的第一部电影就是《冰山上的来客》。眼前立即浮现出一派极富民族风情的异域风光,耳边回响的是那首曲调优美的歌曲《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以及阿米尔与古兰丹娜那纯洁的爱情故事和各民族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紧紧地团结在一起战胜分裂主义的场景。

清楚记得,当年父母与村里大伯大妈们聊起这部电影时,总说“这部党的电影拍得真好!”后来才渐渐知道,老乡亲们亲切地把革命战争、民族团结和阶级斗争等红色电影称为“党的电影”。当然,我独立看电影时,已没有反映阶级斗争的电影了。

靠父母怀里看过的《红灯记》《智取威虎山》《烈火中的永生》《地

道战》《地雷战》《敌后武工队》《上甘岭》《南征北战》《渡江侦察记》等的场景,现在虽记不清楚,但那一首首耳熟能详的电影插曲和主题歌一经点按,随即能哼上一段,这就是“红色电影”独特魅力吧!

按照老乡的叫法,现在重温幼时看过的许多“红色电影”,影片所表现的内容与主题早已不是我顾及的“重点”,因为转动那一卷卷发黄的旧胶片,对其经典的台词、对话及主要故事情节已烂熟于心。而所要领略、所要感受的恰是那早已逝去的氛围。《闪闪的红星》里潘冬子那“红星闪闪亮,照我去战斗”的豪言;《红色娘子军》里“古有花木兰,替父去参军。今有娘子军,扛枪为人民”的壮语;《霓虹灯下的哨兵》里“拒腐蚀,永不沾”的意志;《狼牙山五壮士》里“八路军誓死不当俘虏”的气概;《青春之歌》里林红慷慨赴义的悲壮;《铁道游击队》里“弹起我心爱的土琵琶,唱起那胜利的颂歌”的旋律……相对我辈脆弱的生命,都如同空气与河流一般更为韧性和持久的存在。

有人说,“感觉”是很有意识的词,由于情感的介入,“觉”就会发生变化。那些“红色电影”就是这样,总能让人从苦中“感”到甜,从泪中“觉”出笑。因此,有人说过去拍摄的许多“红色电影”是精致美丽的香水瓶,紧紧掩藏着幽魂般的芳香。无论是道具,还是对白,真实是其生命长盛不衰的原因,情感是其自动传承的纽带。那些“红色电影”涉过急流和险滩,越过豪迈和辉煌,为回望插上翅膀:“红色电影”里每个镜头、每句对白、每段旋律都随时能从人们特别是我们父辈心灵深处涌流出来,汇聚起来,可以再现一个时代的风云,幻化成青春的身影。

以讲述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历史为主的叙事类“老电影”,一方面承担着打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职能,另一方面也积淀了当代中国人的公共历史记忆,“这部党的电影拍得真好!”后来才渐渐知道,老乡亲们亲切地把革命战争、民族团结和阶级斗争等红色电影称为“党的电影”。当然,我独立看电影时,已没有反映阶级斗争的电影了。

靠父母怀里看过的《红灯记》《智取威虎山》《烈火中的永生》《地

的发展历程,并作为青春的精魂为日益喧嚣的电影业补上一层质朴的底蕴。

我想,进入新时代,观看所有“红色电影”,孱弱的人会变得更强、萎靡的人会变得更为昂扬、悲观的人会变得更为开朗,因为中国共产党领导我们的祖国正持续走向繁荣富强!

安徽省池州市 赵柒斤

稿酬所得税应有支持和鼓励创作的正义

本次个税法修改,拟将稿酬所得纳入综合征税范围,综合征税以现行工资、薪金所得税率的3%至45%的7级超额累进税率为基础,全国人大常委会分组审议个税法修正案草案时,张平等委员提出了不同观点:“稿酬所得,以前的税率是20%,并按应纳税额减征30%,这个税率已经实行了很多年,大家都习惯了,对作家来说应该还是比较适合,也是比较公正合理的。这次税率修正案,稿酬所得税最高可以适用45%,这对作家特别是大部分传统作家来说,我个人认为不太合理,不少作家也认为不太合理”。(6月23日《新京报》)

稿酬最高税率45%确实值得商榷。这么高的税率,对于普通作家来说,太高太不公平太不合理了。据张平委员介绍,全中国每一部作品都能够收入稿酬过百万的作家不超过20位,网络作家中每部作品超过百万稿酬的也超过20位,最多的时候也不会超过30位。如果按平均来说,一部作品也就10万稿酬。稿酬所得税率45%,无异于扼杀作家的创作积极性。如果五年创作一部小说,作家每年也就获得一万多元,这样的收益能让作家有尊严地创作吗?能让作家有尊严地生活吗?这是支持和鼓励作家创作吗?

现实是稿酬所得税率越来越高,稿费“越来越低”(据说民国时和文革前的一部作品稿酬可以买一座别墅,现在大部分作家一部

作品的稿酬在北京还买不了一平米房!),这让作家怎么生活吗?无怪乎作家越来越少。现在稿酬个税起征点(扣除额)还停留在1980年《个人所得税法》确定的800元收入上,而现在工资、薪金个税起征点已经调到3500元(这次能调到5000吧)了,个税起征点调整为何没有想到作家呢?前几年,北京一位政协委员的提案“作者稿酬零税率”曾引发热议。应该说稿酬所得“0”税率,未必就合理,但是却有公平正义,至少这是鼓励创作的象征。

说起稿酬,我想起前不久参加一次征文获得三等奖给了1000元,媒体说这是奖金按照规定是偶然所得要扣除20%的税。按理说纳税理所应当,但心里总是不情愿。众所周知,现在有的媒体已将稿酬标准调整为每千字500元,优秀作品则可以达到每千字800至1000元。这次征文不另发稿费,所谓的奖金实际上就是稿酬,为什么要征税呢?应该说这几年,稿费是有所提高,有千字千元一说,但绝大多数稿费标准还是千字一到五百元,甚至不少媒体和出版社还坚守着千字百元以内的标准。在古今中外的稿费标准中,中国现行的稿费标准“接近地平面”了,而起征点和税率却是世界最高的吧。

税收不只是事关国家财政收入,也还有调节经济调节分配的作用,更重要的是还有政策指向的作用,比如高科技行业和环保行业都有税收优惠政策,甚至前些年对小微企业还实行过“两免三减半”的税收政策,这都是对企业的支持和鼓励。创作文学艺术作品,都是精神文明行业,理应在国家支持和鼓励的范围。但是,从税率上看不出有丝毫的支持和鼓励,反而大有限制发展的意思。这是合理的吗?现在对年收入超过百万或50万的作家实行高税率我们没有意见,但是不能对穷作家实行高税率,作家从事的事高尚的职业,理应有尊重地创作和生活。我建议对年稿费收入年不足六万元的作家免征稿酬所得税,对高收入者与国际接轨实行高收入高税率,也让稿酬所得税有支持和奖励创作的正义。

河北省赤城县 张魁兴

图书推荐

2014年,美国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宋徽宗》(Emperor Huizong),这是迄今为止西方学界关于宋徽宗研究最全面、最丰富、最系统的学术专著。作者伊沛霞(Patricia Buckley Ebrey),美国著名汉学家,华盛顿大学历史系教授,近年来致力于宋代社会文化史研究,主要关注宋徽宗的研究,著述丰富,先后出版了研究宋史的专著《内闾:宋代的婚姻和妇女生活》(The Inner Quarters: Marriage and the Lives of Chinese Women in the Sung Period)、《积累文化:宋徽宗的收藏(Accumulating Culture: The Collections of Emperor Huizong)》,以及主持编写了学术论文集《宋徽宗与北宋晚期:文化政治与政治文化》(Emperor Huizong and Late Northern Song China: The Politics of Culture and the Culture of Politics)等,这些学术著作均在学界产生了广泛影响。

《宋徽宗》是伊沛霞教授多年

沉浸于宋朝历史、研究宋徽宗的集大成之作,全书近700页,卷帙颇巨,主要讲述了北宋末年间(1100-1135)的历史,全书以宋徽宗的一生为时间轴,沿徽宗不同的人生阶段而改变历史叙事场景,“努力从徽宗看到的角度来看待各个时期”(伊沛霞语),并将徽宗在北宋晚期的人生轨迹及其在政治、文化、宗教等方面的活动划分为以下四个阶段:初涉国政(1082-1108)致力辉煌(1102-1112)、展望伟业(1107-1120)与面对失败(1121-1135),并由此拉开了全书对宋徽宗及其所属的晚宋时代的历史叙事大幕,尤其是从一个他者的视角——即西方汉学家的身份,讲述了一位中世纪中国艺术家帝王的传奇故事。

伊沛霞教授说,“透过徽宗的眼睛去观察他的统治”,“我们可以把他看作一个人,一个有着喜好与厌恶、天赋与兴趣、盲点与弱点的人,同样重要的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可以看到变化。我

么?因为“中文系不培养作家”!也不鼓励老师当作家。

“中文系不培养作家”的魔咒1988年似乎被打破。山东大学中文系居然办个作家班,我被派给作家班教“散文创作论”。其实我的“正业”是教明清文学。这门新课等于承认不务正业还有点儿用。

郝永勃是山东大学中文系作家班的学生,是年纪最轻、颇有“诗心”、文笔相当好的学生。因为是作家班,很多同学忙着写小说、写电视剧、写诗歌散文,经常夜里写作白天睡觉,逃课难免,但“小郝”始终是听课极其认真的一个,经常跟老师交流的一个,读书读得认真且比较全面系统的一个。因为是作家班,同学们对于老

试着写出,徽宗的性格并非在十七岁登上皇位时就一成不变,而是被丰富的经历所塑造。我思考的是特定历史时期世人怎样看待宋徽宗,以什么去理解徽宗的选择。”全书从徽宗“长在深宫”“登基”,到“天崩”“北狩”,顺着清晰的架构与时间脉络,对徽宗在即位前的生活,到登上宋朝天子宝座、开始近二十六年的统治,再到北宋覆灭、徽宗被俘、生命中最后八年的凄惨岁月、最终客死异乡进行了完整的叙述,并将徽宗的个人爱好、理想追求、宗教活动、乐制改革、慈善事业、创建学校制度、园林建筑、绘画与画院、宋金联盟、宋金战争等结合起来,对徽宗及其时代进行全景式的回放,对徽宗的形象进行了西方视角的历史解读,展现给我们一个不同以往认知的历史画卷,并表达了本书作者的观点。

本书所呈现的是一种前所未有的、讲述宋徽宗故事的方式,它

■樊 梓

充分体现了作者在谋篇叙事、研究角度等方面的独具匠心,要通过这样的进路完成对宋徽宗及其时代宏大议题的研究,势必需要掌握宏富的历史文献,深入了解对宋徽宗及其时代的相关研究,全面把握研究动态,而本书正好充分地反映了这些特点。本书引用了大量的第一手文献,对宋朝的历史文献,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其中既有文本典籍,也有图像资料;既有政府公文,也有笔记轶事;既有道教的传统经典,也有其他来源的著作。”(伊沛霞语)在论述具体史实时,作者除了征引各个版本的史书记载外,还兼采用宋人笔记等。本书参考文献的篇幅多达五十页,分为四部分:基本史料、中文论著、西文论著、日文论著,包括了大量的古代文献、现当代研究专著,这不仅为后续的研究者提供了一份全面的参考书目,也体现了本书征引文献之丰富,以及充分吸收学界研究成

果、旁征博引的特点。

正因如此,使得《宋徽宗》一书成为当下独具特色的研究专著,使本专著“与之前问世的所有关于徽宗的著作相比——无论是用西方语言还是用中文所写的著作——这本书对徽宗表达了更多的同情。它呈现出了一位更复杂但也更人性的徽宗。”在伊沛霞的笔下,徽宗“是造诣很深的诗人、画家与书法家,他热衷于修建寺院与园林,是对艺术品及文物开风气之先的收藏家,也是知识渊博的音乐、诗歌与道教的赞助人。在支持艺术的范围、对艺术领域的关注及投入的时间上,世界历史上少有君主能与他相提并论。然而,在治理国家这项主要职责上,他却一败涂地,正是在他统治期间,女真人……大举入侵宋朝,攻陷都城开封……”(伊沛霞语)。

学者Ari Daniel Levine指出,“自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以来,还没有大学者为普通读者写一部

中国皇帝的传记。伊沛霞广泛征引各类原始材料,按照主题和时间重新梳理,用全新的视角加以处理,修正了徽宗长久以来的负面形象。她没有从‘不可避免地向失败’这个角度来解读宋徽宗,而是努力从徽宗的视野来看他的世界,并时刻意识到徽宗在做决定时究竟掌握哪些信息。伊沛霞对宋徽宗生平的解读是人文主义的,并带有心理学上的说明,试图重新想象皇帝威严外表下隐藏的脾气秉性、真情实感和个人思想。”充分肯定了《宋徽宗》一书不仅在选题、资料、内容、论证上的独具特色,而且对宋徽宗的认识和解读更是别具一格,引人入胜。

《宋徽宗》是读者了解宋徽宗及其时代的优秀读物,也是研究徽宗不可不读的参考文献。

《宋徽宗》,[美]伊沛霞著,韩华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年7月出版

诗人的红楼情怀

■马瑞芳

师里的作家格外亲切,跟我的交流比较多,我从新校搬到老校,就是小郝们在班长赵德发带领下帮忙搬的。班里有个写电视剧的胖学生,我叫他“老唐”,开玩笑说:因为给我搬家扛书帮,扭了人家老唐的“杨柳细腰”。作家班学生的好学和勤奋也激励着我。那时,老师和学生之间,真是融洽和美、教学相长!

永勃毕业后,恰好到我原来工作过的淄博日报工作,从编辑做到晚报主编。淄博日报有创作传统,我在那儿做编辑时,我们文教编辑室副主任张雪就在文革后期完成长篇小说《山里人》。永勃继承和发扬了这个传统,始终不改热爱文学创作的初心。记得他刚毕业时,《山东

文学》开设“青年散文家”专栏,我写过评论《折得疏梅香满袖》,把老郝的散文大大点赞一番。认为他写的散文清丽脱俗,特别有诗情画意。

永勃出过十几本书。诗集如《彼岸》,散文集如《心事集》,文集如《鲁迅写照》,随笔集如《美术大师雕像》……在我的印象中,如果一位当代有成就的作家不跟《红楼梦》挂挂钩,总是不完善的。“小郝”年过半百,写出红楼随笔,令我惊喜。我始终认为,《红楼梦》是最好的中国故事,它可以在“闲书”放到枕边百读不厌,更可以作为文化宝库,任何人不会入宝山空手而还。对于诗人来说,《红楼梦》这本诗化长篇小说,更是不可不读,不可不细读,不可不反复读。

而永勃就读出了特殊味道,读出了特有感悟,读出了诗人情怀。

“红楼梦”有多“红”?有个数字能说明,上个世纪研究古代小说的一万篇论文中,就有八千篇研究《红楼梦》。《红楼梦》的边边角角,都给扫到了,想在研究《红楼梦》中哪怕提出极微小的创见,都如登天之难。但一千万人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万个读者眼中有一万种《红楼梦》。永勃写的随笔就是诗人眼中《红楼梦》,从诗人角度看,用诗心解读,如:

宝玉是个诗化、感性大于理性、活得透明、没多少功利性的人;

林黛玉:将开未开的花最美,林黛玉的一生正如一首冰清玉洁的诗;

王熙凤:身上有着错综复杂的

美,瑕不掩瑜,有着吸引人的魅力;

自始至终,平儿的善念感动着读者……

还有对王夫人,对贾政,乃至对贾环的剖析,都是言必有据,言必有个见解。永勃关于《红楼梦》的随笔,不经“严密”考证,不经细致推理,不用高堂讲章理论,但都是细读《红楼梦》之后的感悟,是真爱《红楼梦》的体悟,写得颇有新意,相当好看,不管研究不研究《红楼梦》,乃至读没读过《红楼梦》,看这本书,总会有所收获。

《红楼夜话》,郝永勃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8年出版,定价48.00元